

# 臺北市立石牌國中 111 學年度新生 **大頭照上傳說明**

一、為製作臺北市教育局國中數位學生證，請錄取新生於 6月5日(日)新生網路報到前上傳大頭照電子檔至本校新生相片上傳系統(已交者請忽略)。

★ 注 意 ★	<p>1. 透過本系統上傳照片者，6/6-8 網路新生報到時<u>無須</u>再次於<u>新生分發入學作業平台</u>上傳照片(略過即可)；若兩邊皆上傳照片且照片不一致時，<u>以本校新生相片上傳系統之照片為準</u>，不另詢問。</p> <p>2. <u>石牌國小</u>、<u>立農國小</u>、<u>文化國小</u>新生以小學統一拍攝之證件照或用於製作畢業證書之照片，製作學生證(同意者即無須上傳)；不同意者，請按本說明及期限前自行上傳照片。</p>
------------------	--

二、本校「新生相片上傳系統」大頭照繳交方式(擇一即可)

(一)使用電腦上傳 **系統網址 - <http://tinyurl.com/ybnth6bm>**

1. 相片「檔名」請統一以「報到編號」命名存檔：例如「0056」。
2. 上傳說明：(參考右圖畫面)
  - (1)請依序輸入「畢業學校」、「入學卡號」、「學生姓名」。
  - (2)選擇以「報到編號」命名存檔(例：0056.jpg)之照片電子檔。
  - (3)按「上傳作業」。
  - (4)出現「檔案上傳成功」即完成。

## 新生相片上傳系統

請輸入你的畢業學校：

請輸入你的入學卡號：

請輸入你的姓名：

未選擇任何檔案

(二)以手機或平板掃描右方 QRcode 上傳(步驟同上)。

(三)若不方便使用電腦或手機者，請繳交「照片光碟」或「2吋紙本照片」一張，註明畢業學校、姓名及報到編號，並於 7/6(三)新生學科測驗當日繳交給監考老師。

\*「照片光碟」將於開學後返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運用。

\*「紙本照片」不歸還，且掃描後畫質將會降低。



三、請務必如期繳交照片(電子檔)，以免影響全校同學送製及領取學生證權益。



臺北市立石牌國中  
教務處註冊組敬啟  
TEL：02-28224682  
#223、224、321